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107 /2014 號附件七

關注香港地下管道的安全

渠務署的回覆:

問題1. 請問有關部門,本港有哪幾種公共設施鋪設在地底?

渠務署管理的地下雨水渠和排污渠,為其中一種鋪設在地底的公共設施。

問題2. 請問有關部門,本港是否曾發生煤氣爆炸及有否人命傷亡? 引發相關爆炸事件的原因是甚麼?若有,請詳述之。

2006年4月11日,牛頭角偉景樓發生氣體爆炸事件,引致兩死九傷。 事後調查報告相信事件由煤氣洩漏引起,煤氣經損毀的煤氣管道洩出 至偉景樓及引致爆炸。初期報告懷疑洩出的煤氣可能經破損的地下污 水渠傳送;而根據其後香港理工大學的專家研究報告,洩出的煤氣較 有可能是從煤氣管往上滲透,然後經馬路底透氣的路基、碎石路基層 或泥土,進入及積聚在偉景樓的地下設施槽,而最後爆炸相信是由水 泵啟動時的電流衝擊所引發。死因庭於2007年就事件向渠務署作出兩 項建議,即(一)檢查所有廢置渠管及重新以現時最新之標準填封; 及(二)增加以閉路電視檢查渠管的次數。本署已按死因庭的建議, 制定內部指引及實施相關措施。

問題4. 請問有關部門,一旦發生煤氣洩漏甚至發生爆炸,有何應變措施及如何處理?

渠務署已制定處理發現爆炸氣體事故的內部指引,一旦收到發現爆炸 氣體的報告,署方會先通知消防處及立即派員往現場,並向消防處提 供相關資料及技術支援。

(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收到)
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四年十月